

诸暨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文件（14）

关于诸暨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17日

在诸暨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诸暨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书面报告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科学生财、创新聚财、精明理财、高效用财、勤廉管财，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圆满完成了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财政目标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7.20亿元，同比增长7.7%。转移性收入87.38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4.54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4.65亿元、调入资金37.19亿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1.00 亿元。上年结余 7.2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91.82 亿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20 亿元，同比增长 2.3%。转移性支出 59.44 亿元，其中：上解支出 40.00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23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9.21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6.1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91.82 亿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65.31 亿元，同比下降 59.1%。转移性收入 56.84 亿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0.69 亿元、上年结余 29.7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6.41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22.15 亿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81.94 亿元，同比下降 49.8%。转移性支出 40.21 亿元，其中：调出资金 24.30 亿元，结转下年 1.3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4.57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22.15 亿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3.43 亿元（2021 年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绍兴市级统筹，均不再计入诸暨市级基金收支），同比增长 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4.33 亿元，同比增长 4.1%。

收支相抵，本年收支差额 0.9 亿元，年末滚动结余 22.23 亿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17 亿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省财政厅下达本市政府债务限额为 308.5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9.7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78.8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84 亿元，政府债务限额共计增加 13.64 亿元。

为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今年以来全省根据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发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本年我市新增一般债券 2.00 亿元，主要用于诸暨市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建设项目（一期）0.67 亿元，暨阳小学风雨操场建设工程 0.06 亿元，诸暨市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0.70 亿元，诸暨市店口镇江西湖电排站改造工程 0.08 亿元，诸暨市店口镇湄池初中改扩建工程 0.07 亿元，暨北小学新建工程 0.42 亿元。本年我市新增专项债券 11.91 亿元。债券资金用于诸暨市人民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2.40 亿元，诸暨市人民医院暨南分院建设项目 1.50 亿元，诸暨市店口综合港区工程 1.50 亿元，诸暨市中医医院三期工程 0.30 亿元，诸暨市第四人民医院门急诊住院楼改扩建工程项目 0.16 亿元，诸暨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 0.06 亿元以及其他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5.99 亿元。债

券资金已全额拨付。

根据政府债务及我市财力情况，2022 年底我市法定债务率 101.0%（债务率根据上级下发数据，延迟一年核算），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风险安全可控。

（六）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1. 致力谋发展，推动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是财政收入达预期。加大与税务及各执收部门的协作配合，健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强化每月收入动态趋势分析和重点增(减)收因素分析，确保收入“颗粒归仓”。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7.20 亿元，同比增长 7.7%，高于年初预算目标 0.2 个百分点。做好政府性基金收支管理工作，累计入库政府性基金 65.31 亿元。

二是向上争资有成效。全市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9.19 亿元，其中直达资金 10.14 亿元，支付进度快于全省平均水平。积极争取政府债券倾斜支持，全年共申请到位政府债券 13.9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 亿元，专项债券 11.91 亿元，支持项目 12 只，涵盖水利、粮食仓储、社会事业等多个领域。

三是贯彻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通过建立制度约束、硬化预算执行、统筹闲置资金和结转结余资金等举措，建立节约型财政，支出同比下降11.34%，节约的资金用于民生。

2. 加力稳经济，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

一是助推营商环境持续向优。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基金 3512.45 万元。加码加

力政策兑现，实现涉企政策直达快享，全市累计兑现政策资金 17 亿元。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严格落实免收投标保证金、取消工本费、下调履约保证金比例等举措，全年政府采购金额 16.38 亿元，项目采购 11.95 亿元，其中：中小企业中标（成交）项目数占比 97.5%，金额占比 97.4%，营商环境无感检测各项数据均达全省前沿值。

二是助推内需潜力充分释放。全力提振消费市场信心，打好一揽子促消费组合拳，开展“西施有礼·春暖暨阳”促消费系列活动，保障奖励资金1975.97万元，其中：“西施有礼·汽车畅购”活动1388万元，带动汽车消费4.24亿元；“西施有礼·家电畅购”活动587.97万元，带动家电消费6296.20万元。

三是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提升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政策质效，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累计发放 266.42 万元。规范运用政府应急转贷资金，累计提供应急转贷资金 44.41 亿元，服务企业 115 家。用好用活产业基金，推动我市主导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目前参股设立 12 个子基金和 3 个直投项目，投向信息经济、环保、高端设备制造、健康等八大万亿产业项目 162 个，投资金额 35 亿元，累计带动社会资本 490 亿元。发挥诸暨市融资担保公司政策性融资担保作用，新增融资担保业务 1.18 亿元，在保余额 7.83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1566 户。

3. 突出保重点，重大决策部署保障有力

一是聚力支持工业倍增升级。支持数字经济“一号工程”

实施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从土地出让收入中提取 0.5%以上作为“腾笼换鸟”专项经费，累计整合筹措专项资金 2838.75 万元。加大力度对接制造强省、中小企业发展等专项资金支持，争取到位省工业与信息化专项资金 5622.94 万元、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70 万元。

二是切实推动科技创新赋能。全年累计兑现人才专项资金 2.53 亿元，同比增长 2.4%；科技专项资金 1.48 亿元，同比增长 23.3%。强化财政金融政策联动，积极参与诸暨市银行业支持科技企业和人才创业企业发展相关政策的修订完善，引导加大对科技型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加快人才基金运作，暨阳高层次人才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8 个，共计投资 7500 万元。

三是大力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助推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分别拨付珍珠产业发展示范建设项目、同山烧集成创新示范建设项目财政资金 8674.02 万元、5795.50 万元。建立政策性农业融资担保体系，成为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合作办事处，争取到省级补助资金 200 万元。稳步推进省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打造共富村试点（马剑镇）项目建设，其中 7 个子项目基本完成建设。

4. 持续惠民生，全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迈出教育强市新征程。全年教育支出 30.70 亿元。加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保障城东初中、东望小学等新建工程项目资金 1.41 亿元。支持教育资源补短扩容，新增小学建设学位 8820 个、幼儿园学位 2430 个。落实“双减”课后服

务经费保障机制，保障课后服务专项补助1.25亿元。

二是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全年社保和就业支出25.78亿元。按照省、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统筹等社会保险基金工作要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我市责任分担全年上缴金额16.51亿元，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全年上缴4.82亿元。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水平，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保障标准提高到年人均13608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提高到22080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累计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99亿元。

三是擦亮诸暨文化金名片。全年文化事业支出2.18亿元。累计拨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经费760.87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电影、电影进校园、周末剧场、市民影院、送书下乡、文化走亲等项目。做好省级民生实事工程资金保障，新建“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93个、城市书房9家、文化驿站1家和图书流通站3个。山下湖镇新长乐村“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入选2023浙江文化和旅游十佳案例，新长乐村公共文化空间被评为浙江省最美公共文化空间。

四是下好社会治理先手棋。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审核“枫桥式”创建，预决算审核红色调解模式入选全省财政系统变革型财政组织创建最佳实践案例。健全网格化治理体系，保障村、社区两委干部待遇薪酬，全年累计发放1.49亿元。助力提升爱心食堂建设运行质效，累计支出爱心食堂建设运营补助1551.58万元。

5. 着眼增活力，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创新

一是深化财政数字化改革。构建更加科学、高效、便捷的财政票据管理体系，全年累计开通财政电子票据单位 449 家，累计开具电子票据 1850.56 万笔，同比增长 16.08%；涉及金额 213.08 亿元，同比增长 46.21%。推进“乡镇公共财政服务平台+一卡通”建设，确保涉农惠民补助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全市累计 96 个项目纳入乡镇公共财政服务平台，通过“一卡通”发放补助资金达 8.99 亿元，惠及 159.66 万人次。

二是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研究出台《关于调整市对镇乡（街道）财政体制的意见》，采用“县保基本”模式，兜牢乡镇财政“三保”底线。全面上线“浙里基财智控”应用系统，实现乡镇财政预算管理数字化、风险管控智能化、“四资”监管动态化和队伍建设规范化。

三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启动市级“公物仓”平台应用，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统筹整合和共享。推动八方控股集团作为首家国企市场化改革试点企业，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不断提升国企信用评级，产投集团和文旅集团达到 AA+ 评级要求。着力压降融资成本，2023 年底国有企业平均融资成本 4.46%，较 2022 年底下降 0.05%。积极培育“清廉国企”建设标杆，优选国资公司、建设集团、文旅集团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国有企业特色廉洁文化品牌。

6. 注重抓管理，全面提升财政监管水平

一是从严控制债务风险。积极争取延长化债年限，经省政府批准延长化债年限至 2025 年。全力加快化债进度，2023

年通过“真金白银”方式化解隐性债务45.48亿元。全市债务率处于较合理区间，总体安全可控。

二是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开展“财会监督年”活动，完成农机购置补贴、政府购买服务、涉企补贴补助资金等多项重点领域专项检查，有效堵塞资金管理漏洞。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完成2022年度绩效自评项目1824只，涉及项目资金53.44亿元；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大修项目等10个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37亿元。

三是提升财政评审质效。强化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在线监控管理，实现代理机构开评标组织、专家评审纪律、评审秩序、项目实际评审等全方位监管，累计下发书面整改通知68份，纠正违法违规行为82个。做好财政投资项目预决算审核，全年累计完成政府性投资预结算工程项目审核528只，涉及送审金额114.98亿元，核减金额5.59亿元，核减率达4.9%。

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4年我市财政经济形势分析

总体看，全市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变，发展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各种有力因素加速集聚，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支撑。但受各方面减收增支因素影响，2024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非常突出。

财政收入方面，增收潜力和减收压力并存。从宏观层面上看，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从微观层面上

看，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经济增长呈趋势性放缓，新旧动能转换仍需加力，新兴产业支撑有待加强，财政收入增收基础尚不稳固；另一方面，助企纾困、减税降费政策效应持续释放，重点项目落地、营商环境改善、创新创业生态优化，持续激活市场主体活力。综合内外环境，预计2024年财政收入将企稳向好。

财政支出方面，刚性支出和重点领域资金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增进民生福祉等，都需要保持较高的财政支出强度。

（二）2024年我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扛起在推进共同富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财政担当，坚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推动积极财政政策落实落细；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助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着力防范债务、社保基金、“三保”等风险，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财政环境，力争2024年全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7.5%”的收入目标。

（三）2024年收入预期和支出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104.49亿元，同比增长7.5%。转移性收入48.43亿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4.54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2.04亿元、调入资金31.15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7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52.92亿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7.32亿元，同比增长0.9%。转移性支出25.60亿元，其中：上解支出24.77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0.8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52.92亿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88.15亿元，同比增长34.97%。转移性收入19.34亿元，其中：上级补助0.46亿元、其他调入4.48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4.40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07.49亿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60.34亿元，同比下降26.36%。转移性支出47.15亿元，其中：调出资金31.1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6.00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107.49亿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2.93亿元，同比增长9.8%（从2024年开始工伤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省统筹，不再纳入我市社保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1.70亿元，同比增长4.1%。

收支相抵，社保基金收支结余1.23亿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5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5亿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平衡。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年我市将根据财力状况和实际需求出发，积极向上争取与我市经济规模相匹配的债务规模。地方政府债务年初预算情况与2023年执行情况相同，待上级批准后对债务规模进行调整。

三、切实抓好2024年预算执行工作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和考察诸暨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坚持稳中求进，全力聚财源、优结构

一是强化收入管理。加大组织收入力度，坚持应收尽收、堵漏增收、扶大做强、全力外引，做大收入盘子。强化部门联动，细化税收分析颗粒度，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可持续，收入质量稳步提高。

二是强化支出管理。建立科学、合理、可操作的支出标准体系，提高部门预算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进一步落实政

府过“更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审核非刚性、非急需支出项目。

三是强化收支平衡。加强财政收支均衡度分析，加大预算间统筹和存量资产的盘活力度，合理使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在年度收支均衡基础上，实现周期均衡。

（二）坚持精准施策，全力稳经济、促发展

一是突出产业保障。聚焦制造强市“229”计划，用好用足政府产业基金、减税降费政策、政策性融资担保等工具包，有效承接省“8+4”经济政策体系和财政要素保障体系，迭代升级专项政策，全面提升政策精准性、有效性。

二是突出项目保障。把握政策窗口期，做细做实项目谋划，积极争取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对我市基础设施项目的支持。创新投融资模式，探索运用Reits、BOT等多种融资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三是突出平台保障。助力推进“315”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加快构建多渠道、多层次的人才开发投入机制，优先保障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确保科技投入“十四五”期间年均增长15%以上。

（三）坚持理财为民，全力保民生、促共富

一是聚焦生产领域。持续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深入推进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建立健全政策性农业融资担保体系，破解农业领域融资难题。抓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支持打造共富村试点等项目建设，引导财政资金更多向村集体产业倾斜。

二是聚焦生活领域。统筹资金支持办好省、市民生实事，持续增加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重点民生领域财政投入，确保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三分之二以上。精准施策“扩中提低”，全力支持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面落实优化生育政策，支持普惠型托育公共服务，推进教育资源扩容提质。

三是聚焦生态领域。落实省级绿色发展财政奖补机制，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积极推行政府绿色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

（四）坚持守正创新，全力抓绩效、促变革

一是坚持改革引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实现区域特色资源、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相关业务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四大领域的合理业务布局。加快盘活存量资产，多途径分类盘活生态公墓陵园、国家储备林、矿山特许经营权等重点领域国有资产。强化国企薪酬管理，全面推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办法。

二是坚持绩效优先。完善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强化绩效事中监控管理，做实事后绩效评价，提升评价结果应用实效，促进资金在部门间的合理分配。

三是坚持数字赋能。深化财政数字化改革，协同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推行“公物仓”智慧化管理新模式。积极参与浙里办票、浙里捐赠、政采云、专项债全周期智管等重大应用建设，争取更多“浙财”系列试点落地诸暨。

（五）坚持防范风险，全力破难题、守底线

一是紧盯债务风险。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风险把控，做到风险隐患预判在前、防范在前、化解在前。拓宽化债路径，着力化解存量债务，确保风险等级保持在合理区间。

二是紧盯社保风险。加强基金收支测算，密切关注风险敞口，及时完善应对措施，建立稳定可持续的社会保障风险金筹措机制。重点关注被征地农民、失业保险基金运行情况，提升风险预警能力。

三是紧盯“三保”风险。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对标梳理财政部“三保”保障清单，确保预算逐项足额编制。完善“三保”执行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机制，确保不出现任何问题。

各位代表，扬帆起航正当时，砥砺前行谱新篇！新的一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凝心聚力、克难攻坚，为勇闯中国式现代化县域实践新路子、高水平展现“枫桥经验”发源地靓丽风采贡献诸暨财政力量！